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常州西夏墅加油站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2月19日，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常州石油分公司根据《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常州西夏墅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及情况说明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常州石油分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工作组由该项目的建设单位、环评单位、验收监测单位、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并特邀3名专家组成。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验收工作组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几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翔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常州石油分公司成立于2000年7月，注册地址为常州市劳动西路241号。企业于2021年在常州市新北区西夏墅镇太行山路以东、S122以南地块建设西夏墅加油站，占地面积约4203平方米。该加油站目前建设完成，形成了2120t/a92#汽油、1060t/a95#汽油、1060t/a98#汽油、6360t/a柴油、120t/a柴油机尾气处理液（尿素32.5%）的销售能力。共有储油罐5个，总罐容150立方米，其中汽油罐3个共90立方米，柴油罐2个共60立方米，设置加油机6台，加油枪共24枪。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常州石油分公司于2020年12月委托江苏金易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常州西夏墅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2月2日取得了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的批复（常新行审环表（2021）39号）。

本项目于 2021 年 3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12 月建成，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销售 4240t 汽油、6360t 柴油及 120t 柴油机尾气处理液”。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主要生产设备、原辅材料、生产工艺未发生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废水

企业已实行雨污分流制，该项目地面冲洗水及初期雨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一并接管至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后期雨水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二）废气

无组织废气即油气经油气回收装置收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次验收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潜油泵、配电间及进出汽车鸣笛噪声，针对噪声排放情况企业采取了以下治理措施：合理规划设备布局，高噪声设备远离厂界，保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并对主要噪声设备进一步采取墙体隔声等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含油废渣、隔油池废油泥、沾油废抹布手套及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及含油抹布手套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含油废渣及废油泥均作为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即清即运，不在站区储存，故本项目不设置危废仓库，设有一个危废暂存柜。其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实现“零排放”。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经核实，已设置环保安全制度，配备各类消防物资和应急物资，建立健全应急防范机制，在污水端口设置水封井。风险防范措施已基本落实。

2.在线监测装置及排放口规范化设置

企业已规范化设置雨污分流，新建雨水排放口一个，污水排放口一个。

3.卫生防护距离情况

全厂卫生防护距离以加油区、储罐区外扩 50 米形成的包络线，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

4.排污许可证申请情况

已申请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320411MA268X6E2P001Z）。

（六）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落实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公司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分别制定了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经监测，混合废水排放口废水中pH、COD、悬浮物、氨氮、总磷、石油类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等级标准。

2.废气

经监测，本项目非甲烷总烃厂界无组织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同时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标准，厂区内浓度达《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中特别排放限值。

3.噪声

经监测，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和含油废抹布手套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危险废物含油废渣、隔油沉淀池废油泥委托常州市晟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次验收项目混合废水总排放口中的 COD、SS、NH₃-N、TP 及石油烃排放总量符合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废 100%处置零排放。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非甲烷总烃，经二级油气回收装置收集处理后排放达标，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生产车间外扩 50 米形成的包路线，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

2、本项目东、南、西、北昼夜间厂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对周边声环境无明显影响。

3、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初期雨水及地面冲洗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接入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对周边土壤、地下水不会造成直接影响。

4、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分类收集，合理处置，对周边土壤、地下水不会造成直接影响。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监测相关技术规范及环保法规，在验收工作组踏勘现场、查阅验收材料的基础上，一致认为：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常州西夏墅加油站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符合环评审批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管理要求，检测结果表明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审批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项目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 1、加强环境管理，保证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危废收集、处置全过程记录，建立危废台账，及时进行网上申报危废管理计划，定期对危废进行处置。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常州石油分公司

2022年2月19日

张冠 李艳
邵文宇
刘淑敏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常州西夏墅加油站建设项目验收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单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签字	
1	组长 李健柏	常州石化公司	1381573328	320911197608198612	李健柏	
2	副组长					
3	专家组	张文艺	1391546602	340403196509011423	张文艺	
4		张敏	1391226900	320402192610270318	张敏	
5		李建彬	1500407236	510212196701190411	李健彬	
6		邵文富	江苏科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515272767	320421197511290231	邵文富
7		叶保如	江苏物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809074670	32283109308205820	叶保如
8	成员	刘洁敏	15851952188	320483199501105627	刘洁敏	
9		李艳	17851330915	500231199710181060	李艳	
10						
11						
12						
13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常州西夏墅加油站

2022年2月19日

